

# 民心所向「獨」無赦 「政研會」促立二十三條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范童）「港獨」歪風引起全城聲討，團體並深究背後原因，要求盡快就基本法二十三條立法遏「獨」。「香港政研會」昨日下午於政總外舉行「『港獨』零容忍」集會，逾百名市民及多個團體響應，高呼「速立廿三條」、「反『獨』有法依」等口號，要求特區政府盡快履行憲制責任，落實基本法第二十三條的本地立法工作。

「政研會」指出，「港獨」氣焰囂張，其中一個原因就是香港基本法第二十三條仍未立法，以致未能有效遏「獨」。該會認為，二十三條立法將有效阻止「獨」勢力，維護香港繁榮穩定，故昨日舉行集會，並去信行政長官林鄭月娥，促請她盡快擬出立法時間表，聆聽反「港獨」市民的訴求。政府人員接收請願信件。

## 鄧德成：速堵「港獨」所有空間

該會聯席主席鄧德成在發言時指，近來香港發生多宗令人心痛的事件，例如「民族黨」召集人陳浩天公然在FCC宣揚「港獨」、大學學生會在開學禮高談「港獨」等，特區政府理應正視問題，盡快落實二十三條立法，堵塞「港獨」的所有空間。

他表示，自己是無黨無派的普通市民，同樣對香港的現狀有一種無力感，但認為不可以再被「港獨」荼毒年輕下一代，所以不會再看自己的聲音，「『港獨』不代表我！」

他點名批評「佔中三丑」戴耀廷赴台播「獨」，強調不應該因為「港獨」是個別人的主張、個別問題，便坐視不理，「進食小

量毒品也有毒，我們不可以讓『港獨』破壞香港。」

鄧德成認為，法律應該與時並進，而現行《公安條例》已過時，不足以處理並解決「港獨」問題，促請律政司檢視條例，並盡快推動二十三條立法。

「反黑金反港獨關注組」召集人黃引祥批評，部分人企圖以「港獨」推翻國家政權，他認為一日沒有為基本法第二十三條立法，香港的亂象只會持續。

「匯賢起動」召集人劉轉好認為，回歸後，香港落實「一國兩制」、「港人治港」、高度自治，惟近年「港獨」不斷發酵，有必要加以制止。

## 教師批反對派誘青走歪路

本身是中學教師的福建同鄉會青年團顧問洪志傑表示，現時不少年輕人被反對派「洗腦」，從而走錯路。

## 市民促速取締「民族黨」

事實上「港獨」是不可能發生的事情，香港亦根本沒有條件「獨立」，希望年輕人好好學習歷史，對國家抱有感恩的心，發揮獅



「政研會」昨於政總外舉行「港獨零容忍」集會，獲市民及團體熱烈響應。

子山下精神，團結一心愛國愛港。出席集會的市民郭女士認為，任何地方均不會容許「獨立」，她批評「港獨」猖獗是

有人濫用「言論自由」所致。她認為特區政府應該馬上取締「香港民族黨」，將「獨」人繩之以法。



黃引祥指，二十三條一日未立法，香港只會永無寧日。



劉轉好認為，有必要加以制止「港獨」發酵。

# 死撐「涉黑」論保「鍾」CY有法KO張達明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甘瑜）香港大學法律學院首席講師張達明以「公允評論」為理由，為理工大學應用社會科學系助理教授鍾劍華聲稱全國政協副主席梁振英「涉黑」的言論辯護。在梁振英轉發「一個法律工作者」的回應，指出需要滿足5項元素方能成功確立公允評論的抗辯理由後，張達明則留聲聲言該法律人士對誹謗法律「一知半解」。昨日，梁振英再於facebook貼出「一個法律工作者」的回應，直言張達明避而不談的鍾劍華撰內文，屬「陳述」而非「評論」，根本不可混為一談，藉以撇清法律責任。

張達明在留言中聲稱，該名「一個法律工作者」對誹謗法律「有點一知

半解」，又引案例稱評論是否公允沒有客觀標準，評論者是否「真誠評論」才是「關鍵」。張達明又稱，鍾劍華稱梁振英班子曾出席「江湖飯局」的陳述，是建基於多項相關資料，如「維基百科」的描述和媒體報道，反問梁振英當時亦沒有認為有關言論誹謗，「為什麼一個學者建基於這些基本事實及報道作出評論，現在卻要被梁先生控告誹謗呢？」

梁振英昨日再於fb貼出「一個法律工作者」的回應，直指張達明的見解有錯。

他指出，是否公允評論有兩重驗證，首先是客觀層面上，被告須證實其言詞是公允，其次是在主觀層面上，原告須證實被告是惡意地作出有

關言詞。該名「法律工作者」續說，張達明提出的幾份報道，可以歸類為事實、質疑和評論，並指出「維基百科」亦只是說「謎團」、媒體亦是質疑是否有「黑勢力」滲入特首選舉，「梁先生如果不採取法律行動，亦說明了梁先生並不是『動輒（輒）發出律師信，甚至控告別人誹謗』。」

## 指張借「評論」作辯不成立

至於張達明以「公允評論」為鍾劍華辯護，「一個法律工作者」直指張達明是把評論和「假託知悉事實（imputation of fact）」混為一談，「法律上的要求是二者必須分開處理。」

他續引述鍾劍華撰文的內容：「梁振英的（競選）班子就曾經出席江湖（黑社會）飯局，梁振英領導的政府由江湖（黑社會）中人及其門生維持秩序、追打示威抗議人士，梁振英領導的政府也任由江湖（黑社會）人士公開向社會作暴力威嚇，事後也一言不發」。

他指出：「整段文字是事實鋪陳，或者更準確一些，是假託知悉事實（imputation of fact）的陳述，一點也沒有評論的意味。以目前誹謗法律的要求下，不可能作為『評論』來處理。」

對於張達明對有關言論避而不論，「一個法律工作者」直言：「相信張先生也明白那些陳述根本不能當作評論看待。」

# EQ 跟財爺訪以國 考察金融創科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鄭治祖）民建聯立法會議員葛珮帆（EQ）馬不停蹄，坐了11個半小時的飛機，抵達以色列特拉維夫，參加由財政司司長陳茂波率領的以色列商貿代表團，以加強香港與以色列的商經聯繫和創科合作。

近日香港天氣多變，EQ形容，以色列當地陽光普照，天氣炎熱，與香港近日連場豪雨比較，有很大的差別。相比欣賞當地的天朗氣清，EQ更關心當地的金融和創科發展。EQ形容，特拉維夫是以色列的金融及科技創新中心，代表團會重點考察金融科技及科技保安等先進科技企業。

是次代表團有約30名成員，分別為來自金融服務、風險投資、生物科技、金融科技和智慧城市等界別的企業代表。隨行的還包括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劉怡翔及投資推廣署署長傅仲森等。



葛珮帆到訪以色列。

# 廣開「援」徑扶弱 「放水」助基層生



今天是一年一度的開學日，對莘莘學子而言，又是一個新的開始。勞工及福利局局長羅致光昨日發表網誌，指今年暑假七八月期間，34名高中生分別透過一個由扶貧委員會籌劃的「與司局長同行」計劃，成為政府3位司長及13位局長一天的「工作影子」，他以局長身份做了一天的友師，「雖然未必會為參加者帶來很大的啟發，但希望可以給予他們正面發展一點點的影響。」羅致光同時指出，特區政府一直透過不同渠道與計劃，照顧基層學生及其家庭的需要。

「與司局長同行」與已成立10周年的「兒童發展基金」異曲同工，同樣源於前扶貧委員會，都是希望藉着友師幫助青少年拓闊眼界，助他們建立信心，敢於追求自己的夢想。他說：「計劃十分成功，連同即將展開的新批項目，計劃下受惠的基層兒童和青少年人數料合共超過17,000名，其中包括少數族裔、殘疾和居於板間房的青少年。」

另一個同樣以支援主要來自基層家庭的中小學生為目標的項目，是近年透過社署「攜手扶弱基金」推行的專款項目，透過民商官學四方合作推行課餘學習及支援項目，協助參與學生的全人發展。

羅致光指，基金同時有助紓緩在職婦女在照顧子女方面的



羅致光（左三）與參加「與司局長同行」活動的學生合照。

壓力，部分項目會在平日課後提供學習及支援服務，方便家長持續就業或加入勞動市場。

## 放寬申請助投課餘活動

有關項目亦會因應資格學童不同的發展需要，在假日或學校長假期舉辦廣泛類別的全人發展活動，包括文化藝術、體育活動、領袖訓練、義工服務、參觀探訪、技能訓練等。他說：「這些發展活動不但有助提升學生的自我學習能力，亦可擴闊他們的生活體驗，促進身心健康，當中不少的參加者在暑假中亦參加了工作體驗計劃。」

他表示，連同2018-19年度新增注資，政府已投入4億元用作專款配對。為鼓勵機構申請專款，政府以較大彈性處理專款下的申請，包括放寬申請資格至中小學；每個獲批項目的配對資金申請上限由200萬

元提高至300萬元；及如申請與過往其他獲批核項目的內容相似，該等申請仍可獲考慮，但會視乎項目能否有效惠及有關學生而作出考慮。

羅致光指出，社署至今已推出共4輪專款部分的申請，首3輪申請已完成審批。截至今年3月，專款部分共批出約1億4,622萬元撥款以推行191個項目，涉及逾200間商業機構捐贈額約1億5,073萬元。在商業機構的捐贈及基金配對下，該些課餘學習及支援項目的整體資助總額達2億9,695萬元，共有約10萬名中小學生受惠。

除上述的項目，還有社署透過156間社福機構服務中心，提供的「課餘託管收費減免計劃」，教育局的「校本課後學習及支援計劃」等，以支援學生課餘的學習與照顧需要。

香港文匯報記者 聶曉輝

## 特稿

# 周庭探撈帶「觀光」 唱衰立會「籬金糠」

俾人DQ咗有得選立法會，咁有咩做？咪就係綁住自己個Plan B去唱衰香港立法會囉。「香港眾志」周庭前晚喺facebook出話，話自己同立法會議員區諾軒帶日本大學生「參觀」立法會，去到介紹立法會主席工作嘅時候，就係唱衰梁君彥濫權囉。有別於周庭唱衰人後仲擺上網講到大大聲，負責帶團同講解區諾軒就一隻字都有係自己提過，唔知係咪之前俾人質疑佢同鼓吹「獨立」嘅日本政客往來，廠家連帶日本人嚟睇立法會都唔敢講呢？

## 死纏區軒「搶fo」抹黑君彥媚外

有得參選嘅周庭越嚟越有人氣，日本立教大學、東京外語大學和關西學院大學嘅老師同40幾個學生日前嚟到香港，佢都要綁住Plan B區諾軒去帶佢參觀立法會。

由佢貼出嚟嘅相可見，所有人都係圍住區諾軒聽講，連佢自己事後都話：「然後發現有一張相有我自己……失策失策。」

咁佢哋兩個帶班日本師生去立法會有咩講呢？原來係要「介紹香港立法會的運作和現時的社會爭議」囉。

周庭話，佢哋行到去掛住梁君彥相嘅地方，「介紹」立法會主席工作時，「向日本的同學們分享了不少梁君彥在本屆立法會的『濫權行為』，希望他們也能藉着了解建制派『為求達到目的破壞規矩的手段』，明白到『香港民主運動的嚴峻』。」

## 隱惡拒提DQ「峯搶phone」當無到

既然咁鍾意同外國人講香港立法會嘅「問題」，唔知佢哋又有冇講到真正問題，例如周庭佢自己因為推動包括「港獨」為選項嘅「自決」而俾人DQ、區諾軒一入議會就衝撞保安人員、民主黨許智峯搶女匯（行政主任）手機呢啲嘢呢？

香港文匯報記者 甘瑜

# 借貸廣告誘花錢 宜速規管免誤導

民建聯早前進行了一項有關規管財務公司的電話調查，發現七成受訪者在過去半年間，曾收過財務中介公司的推銷電話，另有一成七受訪者表示，自己或家人曾向財務公司借錢，當中受廣告或傳單影響，或財務中介介紹而向財務公司借錢的比例均逾兩成，反映市民向財務公司借貸的情況是常見現象。我們認為，這些貸款廣告或推銷容易誤導市民，亦鼓勵市民過度消費及借貸，因此要求政府加強規管財務公司的廣告宣傳，並全面檢視相關政策及法例，包括研究降低放債年息上限。

## 鼓吹鋪張消費 針對青年「落藥」

近年財務公司或信用卡廣告宣傳的內容越來越鼓吹借貸消費，以及過度消費的生活模式，而且宣傳內容和手法以迎合青年人為主，有財務公司甚至推出借貸人擁有越多社交平台朋友、大學學業成績越高，便借出越多款項的手法，不禁令人憂慮會為青年人帶來不良的理財習慣。

事實上，近年經常有市民在財務公司或財務中介公司誘騙下借下鉅款，對借貸人的經濟狀況和日常生活造成極為負面的影響。民建聯早前的調查發現，有七成三受訪者認為，近年相關電視廣告有鼓勵過度消費的問題，逾半受訪者認為現時廣告宣傳的忠告字句並不足夠，七成一受訪者認為不應容許財務公司毋須審查客戶收入或信貸記錄便進行貸款。

## 播廣告宜設限 促速製「拒收冊」

針對調查結果，我們建議政府應就財務公司的宣傳廣告及播放時間作出適當限制，並在「借錢梗要還，咪畀錢中介」以外，加上新的勸喻字句，提醒市民要避免「債仔債」及「借錢娛樂購物」。此外，我們亦建議政府盡快制訂「拒收訊息登記冊」，加強規管財務公司的電話促銷活動。

立法會議員 黃定光（標題及小題為編者所加）